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398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28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6]003982号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山堂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正山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

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正山堂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山堂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367,710.61	2,162,306.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2	6,181,559.83	167,105.00
预付款项	注释3	1,262,543.38	1,351,078.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3,832,945.78	46,452,548.18
存货	注释5	4,169,614.47	7,095,875.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6		463,782.99
流动资产合计		17,814,374.07	57,692,696.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7	30,978,115.11	32,414,116.6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8	39,151,219.00	30,108,2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129,334.11	62,522,376.69
资产总计		87,943,708.18	120,215,073.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肖万

银肖万

银肖万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9	10,000,000.00	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0	3,679,071.39	6,630,617.72
预收款项	注释11	1,637,587.00	345,547.0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2	216,523.68	453,967.96
应交税费	注释13	1,445,481.82	128,129.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14	29,505,847.83	10,625,496.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15	21,514,285.71	6,014,285.7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998,797.43	75,198,04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16		2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17	471,428.58	485,71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1,428.58	24,485,714.29
负债合计		68,470,226.01	99,683,758.41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18	32,380,000.00	32,3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19	-12,906,517.83	-11,848,685.00
股东权益合计		19,473,482.17	20,531,315.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7,943,708.18	120,215,073.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羚锐在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20	9,894,039.88	1,601,743.58
减：营业成本	注释20	3,390,478.16	568,623.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21	166,102.23	67,755.52
销售费用	注释22	322,079.84	529,392.50
管理费用	注释23	3,980,537.72	2,553,188.44
财务费用	注释24	5,309,926.30	-518,233.52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25	-2,037,542.64	169,661.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237,541.73	-1,768,643.8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26	184,285.71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27	4,576.81	204,27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57,832.83	-1,962,915.8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1,057,832.83	-1,962,915.8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7,832.83	-1,962,915.8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4,426.12	1,957,69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8.1	64,338,583.61	1,226,71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83,009.73	3,184,40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6,974.61	2,471,72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0,449.68	2,559,96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350.03	15,13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8.2	1,273,139.79	26,837,06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7,914.11	31,883,89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25,095.62	-28,699,483.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05,723.93	8,777,02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5,723.93	8,777,02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5,723.93	-8,777,02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5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13,967.64	680,898.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13,967.64	85,680,89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13,967.64	39,319,101.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404.05	1,842,592.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2,306.56	319,713.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7,710.61	2,162,306.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_____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_____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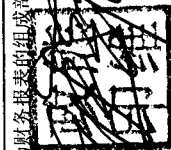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380,000.00							-11,848,685.00	20,531,315.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380,000.00							-11,848,685.00	20,531,315.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57,832.83	-1,057,832.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57,832.83	-1,057,832.8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380,000.00							-12,906,517.83	19,473,482.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五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380,000.00							-9,885,769.13	22,494,230.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380,000.00							-9,885,769.13	22,494,230.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962,915.87	-1,962,915.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62,915.87	-1,962,915.8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380,000.00							-11,848,685.00	20,531,315.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2 年 4 月经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羚锐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祥云茶业有限公司、熊维政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238 万元，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77.21
信阳祥云茶业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5.44
熊维政	238.00	238.00	7.35
福建正山堂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河南羚锐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262.00		
合计	5,000.00	3,238.00	100.00

上述出资已于 2012 年 4 月 24 日经信阳万象会计师事务所万象会验字[2012]第 079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领取了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411500000013381（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如下决议：①同意减少福建正山堂茶业有限责任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原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②同意信阳祥云茶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500 万股转让给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92.65
熊维政	238.00	238.00	7.35
河南羚锐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262.00		
合计	3,500.00	3,238.00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收资本为 3238 万元，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四大街茶产业区，母公司为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熊维政，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500594879605A(1-1)。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精制茶加工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茶叶种植销售；含茶制品（其他类）的生产与销售；保健品销售。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

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大于 2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	3.17-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0-6.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5	15.83-7.92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

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四）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163.37	72,364.79
银行存款	2,323,547.24	2,089,941.77
合 计	2,367,710.61	2,162,306.5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13,489.30	100	331,929.47	5.10	6,181,559.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13,489.30	100	331,929.47	5.10	6,181,559.8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900.00	100.00	8,795.00	5.00	167,10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5,900.00	100.00	8,795.00	5.00	167,105.00

应收账款变动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因为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88,389.30	319,419.47	5
1—2 年	125,100.00	12,510.00	10
合计	6,513,489.30	331,929.47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信阳达锐副食有限公司	6,362,600.58	97.68	318,130.03
电监会	16,000.00	0.25	1,600.00
新县民政局	8,348.72	0.13	417.44
信阳土特产店	10,000.00	0.15	500.00
郑州润鹏商贸有限公司	4,300.00	0.07	430.00
合计	6,401,249.30	98.28	321,077.47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1,139.28	24.64	607,649.46	44.97
1 至 2 年	209,725.00	16.61	279,352.60	20.68
2 至 3 年	279,252.50	22.12	464,076.60	34.35
3 年以上	462,426.60	36.63		
合计	1,262,543.38	100.00	1,351,078.66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刘延泽	300,000.00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300,000.0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兴安利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211,770.00	16.7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省国营新县林场	167,910.00	13.3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王泳	70,259.00	5.56	1-2 年	未到结算期
上海恒晓酒店用品有限公司	33,080.00	2.62	1-2 年、2-3 年	未到结算期
永吉路桥有限公司	29,281.12	2.3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12,300.12	40.57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74,503.10	100.00	441,557.32	10.33	3,832,945.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74,503.10	100.00	441,557.32	10.33	3,832,945.7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254,782.61	100.00	2,802,234.43	5.69	46,452,548.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254,782.61	100.00	2,802,234.43	5.69	46,452,548.18

其他应收款变动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91.32%主要系应收河南绿达山茶油股份有限公司 29,460,000.00 元和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13,477,478.41 元款项收回所致。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07,311.73	60,365.58	5
1—2 年	2,516,781.37	251,678.14	10
2—3 年	453,252.00	90,650.40	20
3—4 年	97,158.00	38,863.20	40
合计	4,274,503.10	441,557.32	

2. 本期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60,677.11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3,416,686.67	48,354,165.08
备用金	857,816.43	900,617.53
合计	4,274,503.10	49,254,782.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信阳易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暂借款	2,000,000.00	1—2 年	46.79	200,000.00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暂借款	1,116,686.67	1 年以内	26.12	55,834.33
新县香山湖发展有限公司	暂借款	300,000.00	1—2 年	7.02	30,000.00
王定	备用金	290,081.00	1—2 年、2—3 年	6.79	50,686.20
张东波	备用金	159,788.00	1—2 年、2—3 年、 3—4 年	3.74	47,855.20
合计		3,866,555.67		90.46	392,375.73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0,667.67		1,370,667.67	1,937,683.89		1,937,683.89
自制半成品	86,293.58		86,293.58	1,116,790.64		1,116,790.64
库存商品	2,712,653.22		2,712,653.22	4,041,400.80		4,041,400.80
合计	4,169,614.47		4,169,614.47	7,095,875.33		7,095,875.33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少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463,782.99
合计		463,782.99

注释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91,383.28	1,470,614.68	338,441.76	807,262.97	32,707,702.69
2. 本期增加金额	54,872.56	1,709.40		17,347.94	73,929.90
购置	54,872.56	1,709.40		17,347.94	73,929.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26,270.21			7,999.00	434,269.21
处置或报废				7,999.00	7,999.00
其他减少	426,270.21				426,270.21
4. 期末余额	29,719,985.63	1,472,324.08	338,441.76	816,611.91	32,347,363.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338.60	79,667.42	139,579.98	293,58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806,386.74	126,313.90	40,189.97	106,193.85	1,079,084.46
计提	806,386.74	126,313.90	40,189.97	106,193.85	1,079,084.46
3. 本期减少金额				3,422.19	3,422.19
处置或报废				3,422.19	3,422.19
4. 期末余额	806,386.74	200,652.50	119,857.39	242,351.64	1,369,248.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913,598.89	1,271,671.58	218,584.37	574,260.27	30,978,115.11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91,383.28	1,396,276.08	258,774.34	667,682.99	32,414,116.69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2,316,002.46	预计 2016 年底办妥
合 计	22,316,002.46	

4. 本期房屋建筑物其他减少系：本期冲回上期暂估入账时多计入原值金额。

注释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39,045,459.00	30,000,000.00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05,760.00	108,260.00
合计	39,151,219.00	30,108,260.00

注释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5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1,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豫借字第 201509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贷款金额 1000 万元用于支付货款，期限从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期 1 年，利率为 6.955%；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豫借保字 2015098 号的保证合同进行保证，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保证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注释10.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435,053.40	1,271,494.49
应付设备、工程款	2,244,017.99	5,359,123.23
合计	3,679,071.39	6,630,617.7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90,246.4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090,246.49	

注释11.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茶叶款	1,637,587.00	345,547.00
合计	1,637,587.00	345,547.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69,380.00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合计	1,269,380.00	

注释1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11,228.70	1,409,263.28	1,617,221.10	203,270.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739.26	124,020.11	153,506.57	13,252.80
合计	453,967.96	1,533,283.39	1,770,727.67	216,523.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6,630.14	1,143,711.66	1,335,303.28	145,038.52
职工福利费		166,744.47	166,744.47	
社会保险费	17,782.04	55,118.10	67,402.00	5,498.1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14,742.64	51,750.88	60,995.38	5,498.14
工伤保险费	1,303.82	2,954.42	4,258.24	
生育保险费	1,735.58	412.8	2,148.38	
住房公积金	9,832.00	42,089.35	47,771.35	4,15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584.22			48,584.22
其他短期薪酬	-1,599.70	1,599.70		
合 计	411,228.70	1,409,263.28	1,617,221.10	203,270.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8,060.80	122,666.03	147,474.03	13,252.80
失业保险费	4,678.46	1,354.08	6,032.54	
合计	42,739.26	124,020.11	153,506.57	13,252.80

注释1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9,921.83	
营业税	55,834.33	109,908.25
个人所得税	3,710.54	5,032.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008.82	7,693.58
教育费附加	39,003.78	3,297.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02.52	2,198.17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445,481.82	128,129.50

注释1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29,400,000.00	10,544,200.00
备用金	29,741.45	29,696.53
质保金	51,000.00	50,000.00
代垫款	25,106.38	1,599.70
合计	29,505,847.83	10,625,496.2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信阳大别山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6,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000,000.00	

注释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500,000.00	6,000,000.00
递延收益	14,285.71	14,285.71
合计	21,514,285.71	6,014,285.71

(1) 2013 年 12 月 27 日, 本公司与信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200220130001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贷款金额 2000 万元用于原材料采购, 期限从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 为期 3 年, 利率为浮动利率, 按年调整;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熊维政与信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2070201300212 的保证合同, 保证期间为 2013 年 12 月 27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800 万元。

(2) 2013 年 6 月 27 日, 本公司与河南新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新县农信借字[2013]第 6-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贷款金额 1200 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 期限从 2013 年 6 月 27 日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 为期 2 年, 利率为 6.90%; 2013 年 6 月 27 日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与河南新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新县农信保字[2013]第 6-6 号的保证合同, 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为 2013 年 6 月 27 日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归还借款 250 万元, 剩余借款 950 万元于 2015 年 6 月 8 日与河南新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新农商保展 20150608 号借款展期协议, 展期期间为 2015 年 6 月 27 日至 2016 年 6 月 26

日，展期利率为 6.90%，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

注释16.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注释17.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485,714.29		14,285.71	471,428.58	政府补助
合计	485,714.29		14,285.71	471,428.58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养生红茶项目	485,714.29		14,285.71		471,428.5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5,714.29		14,285.71		471,428.58	

养生红茶项目，主要系基建项目建设，该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份完工转固，随着房屋建筑物折旧计入当期损益。

注释18.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77.21	5,000,000.00		30,000,000.00	92.65
信阳祥云茶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44		5,000,000.00		
熊维政	2,380,000.00	7.35			2,380,000.00	7.35
合计	32,380,000.00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32,380,000.00	100.00

注释1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48,685.00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48,685.00	—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7,832.8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06,517.83	

注释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93,783.47	3,390,478.16	1,601,743.58	568,623.01
其他业务	256.41			
合计	9,894,039.88	3,390,478.16	1,601,743.58	568,623.01

营业收入的说明：本期其他业务收入为纸盒废品收入。

注释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988.60	60,49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149.62	4,234.72
教育费附加	37,778.41	1,814.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185.60	1,209.92
合计	166,102.23	67,755.52

注释2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203,686.13	326,591.36
职工薪酬	106,748.71	157,219.94
运输费	11,645.00	45,581.20
合计	322,079.84	529,392.50

注释2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6,532.35	1,636,607.20
存货盘亏	1,264,760.59	
折旧费	465,347.28	153,687.7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37,775.84	153,685.15
业务招待费	149,076.78	261,157.75
差旅费	95,282.80	160,863.60
汽车开支	91,251.35	155,557.00
维修费	57,314.78	6,630.00
咨询费	51,900.00	25,000.00
税金	2,994.06	
其他	368,301.89	
合计	3,980,537.72	2,553,188.44

注释24.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13,967.64	680,898.79
减：利息收入	307,952.50	1,216,715.45
其他	3,911.16	17,583.14
合计	5,309,926.30	-518,233.52

财务费用说明：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1124.62%主要系上期在建工程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全部费用化所致。

注释2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37,542.64	169,661.50
合计	-2,037,542.64	169,661.50

注释2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4,285.71	10,000.00	124,285.71
其他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84,285.71	10,000.00	184,28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茶产业表彰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茶产业发展先进典型奖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4,285.7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4,285.71	10,000.00
----	------------	-----------

注释2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76.81		4,576.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76.81		4,576.81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04,272.00	
合计	4,576.81	204,272.00	4,576.81

注释2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7,952.50	1,216,715.45
营业外收入	170,000.00	10,000.00
往来款	63,860,631.11	
合计	64,338,583.61	1,226,715.4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053,897.50	762,893.50
销售费用	215,331.13	372,172.5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911.16	17,583.14
营业外支出		204,272.00
其他往来		25,480,148.23
合计	1,273,139.79	26,837,069.43

注释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7,832.83	-1,962,915.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7,542.64	169,661.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9,084.46	185,188.1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576.81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5,613,967.64	680,898.79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926,260.86	1,610,906.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9,195,008.48	-8,125,884.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1,401,572.84	-21,257,337.13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25,095.62	-28,699,483.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67,710.61	2,162,306.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62,306.56	319,713.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404.05	1,842,592.7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67,710.61	2,162,306.56
其中：库存现金	44,163.37	72,364.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23,547.24	2,089,941.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7,710.61	2,162,306.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

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367,710.61	2,367,710.61	2,367,710.61			
应收账款	6,181,559.83	6,513,489.30	6,513,489.30			
其他应收款	3,832,945.78	4,274,503.10	4,274,503.10			
金融资产小计	12,382,216.22	13,155,703.01	13,155,703.01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3,679,071.39	3,679,071.39	3,679,071.39			
其他应付款	29,505,847.83	29,505,847.83	29,505,847.83			
金融负债小计	43,184,919.22	43,184,919.22	43,184,919.2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162,306.56	2,162,306.56	2,162,306.56			
应收账款	167,105.00	175,900.00	175,900.00			
其他应收款	46,452,548.18	49,254,782.61	49,254,782.61			
金融资产小计	48,781,959.74	51,592,989.17	51,592,989.17			
短期借款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应付账款	6,630,617.72	6,630,617.72	6,630,617.72			
其他应付款	10,625,496.23	10,625,496.23	10,625,496.23			
金融负债小计	68,256,113.95	68,256,113.95	68,256,113.95			

(三)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和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31,500,000.00 元，详见附注五注释 9 与注释 1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新县	医药业投资等	5,505.06	92.65	92.6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熊维政

熊维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5%；熊维政持有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股份 65.46%，通过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2.65%。熊维政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信阳大别山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信阳易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河南绿达山茶油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新县香山湖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03,796.12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829.06
合计		203,796.12	19,829.06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04.01	2016.03.31	否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熊维政	12,000,000.00	2013.12.27	2016.12.27	否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13.06.27	2016.06.26	否
合计	31,500,000.0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信阳易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1,116,686.67	55,834.33	14,594,165.08	729,708.25
	新县香山湖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15,000.00
	河南绿达山茶油股份有限公司			29,460,000.00	1,473,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阳大别山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绿达山茶油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0.00	
	信阳大别山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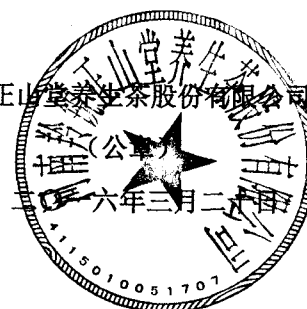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7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285.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79,708.90	

河南羚锐正山堂养生茶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1 01939760



营业执照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6 年 02 月 05 日

明
说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正午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審深主任會計師：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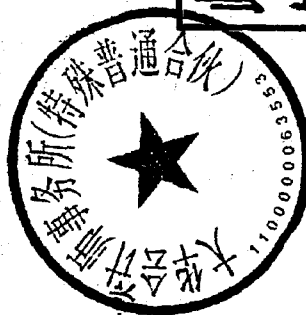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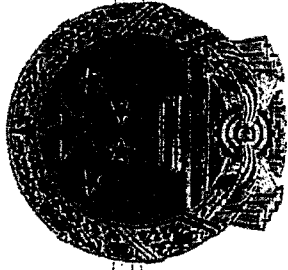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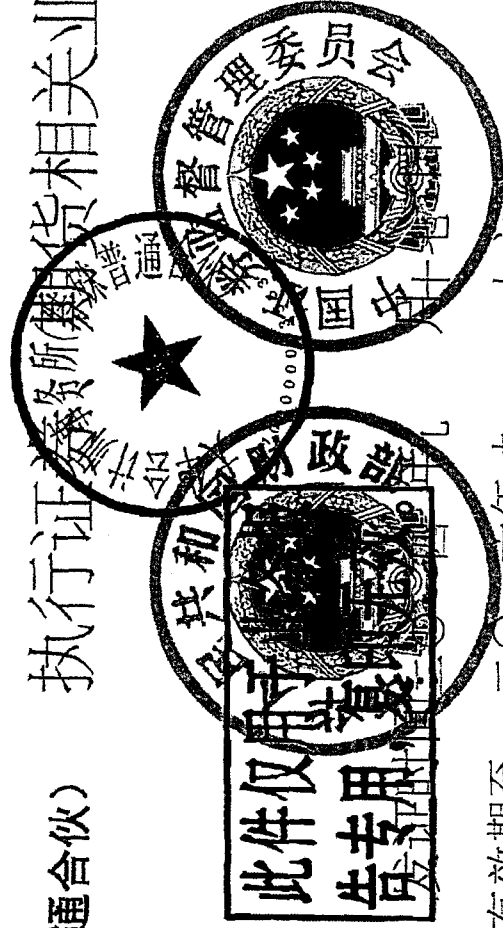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6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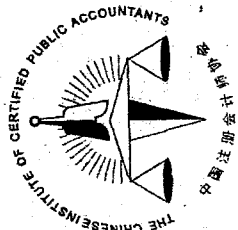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梁春

证书号: 01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六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曹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8-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05680820277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2015-0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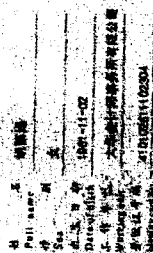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45 03:308

4014 03 23B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事项登记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10-1 海空五号
Stamp of the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CPA
JUN 12 1954

12 30 1944